

## 7. 五乘, 三界, 六道

五乘: 指1.人乘; 2.天乘; 3.聲聞乘; 4.緣覺乘; 5.菩薩乘。乘, 車、船, 即運載之義。五乘為教化眾生, 而將之運載至理想世界之五種法門。(一)人乘, 以三歸五戒為乘, 運出三塗(畜生、餓鬼、地獄)四趣(畜生、餓鬼、地獄、阿修羅)而生於人道。(二)天乘, 以十善及四禪八定為乘, 運載眾生而達天界。(三)聲聞乘, 即以四諦法門為乘, 運載眾生越於三界, 而成阿羅漢。(四)緣覺乘, 即以十二因緣法門為乘, 運載眾生越於三界, 而成辟支佛。(五)菩薩乘, 即以六度法門為乘, 運載眾生越於三界, 至無上菩提之彼岸。

人、天二乘屬世法, 重於積集世間福行的增上心, 以現世樂、後世樂為滿足, 為一切出世佛法的基礎。聲聞、緣覺乘的佛教, 重於出世解脫的出離心, 以涅槃解脫樂為最終的目的。菩薩乘的佛教, 重於利他濟世的菩提心。

對小乘根性者, 說聲聞乘; 對中乘根性者, 說緣覺乘; 對大乘根性者, 說菩薩乘。

1. 人乘: 以三皈五戒為乘, 得以不墮三惡道而生人道。三皈, 是指皈依佛(導師)、法(真理)、僧(親教師)等三寶。五戒是指不殺生, 不偷盜, 不邪淫, 不妄語, 不飲酒。

2. 天乘: 以十善及四禪八定為乘, 運載眾生而達天界(欲界天、色界天、無色界天)。十善是指身業修持不殺生、不偷盜、不邪淫; 口業修持不妄語、不兩舌、不綺語、不惡口; 意業修持不貪、不嗔、不邪見等三業, 合稱十善業道, 得生欲界天。若更進而修禪定, 得色界天的四種禪定或無色界天的四無色定(合稱為四禪八定), 而生於色界天或無色界天。

3. 聲聞乘: 因聞佛之聲教, 而修行的。

(a) 以阿含經(阿含意指所傳承之教說)為所依。

(b) 以四聖諦「苦、集、滅、道」為乘, 體悟苦、無常、無我、空的道理。

(c) 期證斷見思惑, 證阿羅漢果, 而入涅槃。

- (d) 但期出苦，為自了漢，以自利為主。
- (e) 入涅槃，就不度眾生。
- (f) 在世時還是度很多眾生。

見思惑(見惑與思惑)，三界內的煩惱，是三界生死的根本。聲聞乘的聖人，分初果須陀洹，二果斯陀含，三果阿那含，四果阿羅漢。阿羅漢者，聲聞乘之極果，含有三義：(一)殺賊，賊指見、思之惑。阿羅漢斷除三界見、思之惑，故稱殺賊。(二)不生，即無生。阿羅漢證入涅槃，而不復受生於三界中，故稱不生。(三)應供，阿羅漢得漏盡，斷除一切煩惱，應受人天之供養，故稱應供。

4. 緣覺乘：此人根性稍利，以十二因緣法門為乘，修道覺悟，斷見思惑，更侵習氣，至無餘涅槃而成辟支佛，故曰緣覺乘。辟支佛，即譯曰緣覺；又曰獨覺，以生無佛之世，無從聞法，隱居山林，脫離世俗，因宿世修學力故，觀飛花落葉，而獨自悟道者，故稱獨覺。習氣者，謂煩惱之習慣氣分，如器中臭物，物雖除而臭氣尚在。故涅槃經云：「聲聞緣覺有煩惱習氣，謂我衣、我鉢」，此即惑之習氣；而大智度論中所引「舍利弗之瞋、畢陵伽之慢」，亦是惑之習氣。

5. 菩薩乘：此人根性大利，從初發心，即具廣大誓願，以六度為乘。六度即佈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進、禪定、般若，修行萬行，自度度他，經三大阿僧祇劫，證成佛果，故為大乘。菩薩者，具云菩提薩埵，譯名覺有情，以能自覺，又能覺悟一切有情也。

佛法雖名有五乘，或三乘(聲聞、緣覺、菩薩)，或二乘(大乘、小乘)，皆是佛陀方便施設，其實但一佛乘耳，法華經云：「唯有一乘法，無二亦無三。」蓋一切眾生皆有佛性，皆堪成佛；然以根性不等，不得已說五、說三、說二，而無非作究竟成佛之梯航。

三界：欲界、色界、無色界，係眾生生死輪迴之趣，雖有苦樂優劣差別，仍為聖者所厭棄。

欲界：感官的欲求雜多，有飲食欲，睡眠欲，男女欲。男女參居，多染欲。分三善道：天、阿修羅、人；三惡道：畜生、餓鬼、地獄。

色界：無有女形，皆是男衆，化生，無有飲食，睡眠，淫欲等。  
 有妙色身體及宮殿。得禪定才能往生此界，以禪悅為食。  
 分有初禪、二禪、三禪及四禪。  
 生因：修禪定

無色界：無色(物質、身體)或有说有微細之物質，無宮殿國土等，只  
 有心識住在深妙之四空定中。  
 空無邊處定、識無邊處定、無所有處定、非想非非想處定  
 生因：修四空定

## 六道

1. 天：身具光明，故名為天，又自然之果報殊妙故名為天。化生
  - A. 欲界天有四天王天、忉利天、須焰摩天、兜率陀天 (分內院及外院)、化樂天、他化自在天 (天魔所居住) 等六天。  
 前二種係為地居天(以地而住)，後四種為空居天(以虛空而住)  
 樂多不易修行  
 生因：修十善
  - B. 色界天，共計有18種天
  - C. 無色界天，共計有4種天
2. 阿修羅：又稱非天，有天之福而無天之德，瞋心，疑心重，好戰鬥，男醜女美  
 生因：瞋，疑，身口意微惡行
3. 人：能思考，驕慢，有慚愧心。初人由色界的光音天等下生而成。  
 初時身光自照，壽命長久，其後食地味而身體變為粗重，壽命亦減。  
 苦樂參半，能修行  
 生因：持五戒，修十善但不齊全
4. 畜生：又稱傍生。互相殘殺，強欺弱，被殺害或鞭打。心恒不安，不自在。  
 苦多於樂，無法修行  
 生因：偷盜，負債不還，不喜聽受經法，愚痴身口意行
5. 鬼：常苦飢餓，飢渴故稱餓鬼。

腹大，咽喉如針，唯有皮，筋，骨

多財餓鬼 – 食人之殘物或布施物(山林神)

少財餓鬼 – 食膿或血

無財餓鬼 – 全無飲食，若有獲食，欲食時，變作火焰，無法下食。

苦多於樂，無法修行。

生因：多貪或嫉妒，身口意輕惡業

6. 地獄：意為苦具，不可樂，可厭惡

由眾生自己所造惡業的業力驅使。

有苦無樂，無法修行。

生因：十惡，五逆，謗法等

化生：諸天(欲界，色界天)，地獄，初人，中陰身。隨業力而出現